

股票简称：海尔智家

股票代码：600690

编号：临 2021-074

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在海尔工业园人单合一研究中心 A106 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，占公司监事总数的 100%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法定人数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与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大林先生主持。经与会监事审议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1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》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）

鉴于公司已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实施完成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事宜，根据《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情况，公司将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首次授予权益及预留权益）行权价格由 25.99 元/股调整为 25.63 元/股。就本次调整，监事会认为：

本次对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及调整程序，均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及《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等相关规定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将 2021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由 25.99 元/股调整为 25.63 元/股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》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）

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股票期权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根据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、2021年第三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、2021年第三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、2021年第三次D股类别股东大会的授权，确定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权日为2021年9月15日。监事会结合对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结果，发表核查意见如下：

监事会认为：

1、公司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和任职资格，激励对象不存在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，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本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的条件已经成就。

2、同意公司确定首次授权日为2021年9月15日，向符合条件的400名激励对象授予总计4,600万份股票期权，行权价格为25.63元/股。

3、公司本次授予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《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2021年A股股票期权的公告》(编号：临2021-076)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9月15日